

证券代码: 000636

证券简称: 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 2009-02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1201),有效期为三年(2008年起)。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3年内,执行15%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所属4家控股子公司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情况,详见刊登在2009年1月5日、3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